



诗歌隧道

雷锋精神永放光芒

封玉华

七字题词遍暖风，星辉长耀赋新能。
推车送伞襟怀热，敬老怜贫挚爱诚。
德润无声滋蕊蕊，寸心如火化寒冰。
精神不朽千秋颂，总伴山河映日红。

纪念四平解放78周年

赵志军

四战烽烟塞疆，英雄碧血铸成坊。
千重壁垒攻坚险，万里关山逐鹿狂。
炮火声中开新宇，松辽大地换新装。
七十八载承壮志，永铭勋业耀吉昌。

惊蛰

屠洪义

阳气升腾响惊雷，郊游踏雪赏春梅。
耕耘岂可佳期误，肥种农机早备回。

怀抱三月，春植希望

魏益君

有一场绿色的接力
在春风中悄然传递
有一幅劳动的剪影
在春光里醉人心脾
三月十二
是播种希望与理想的吉日

披着和煦的暖阳，
踩着“3·12”奋进的鼓点
我们走向荒山
我们走进原野
将理想深植进泥土
把希望盈满在心头

今日栽下一株幼苗
明日便成一片绿荫
那是生命的底色
正一点点染绿祖国的版图
从此
水土不再流失
风沙不再肆虐
空气清新澄澈
百鸟翩翩起舞

怀抱三月
走进植树节的盛会
用绿化山河的豪情
装点这醉美的季节

种植春天

方华

把春天握在手中
沿着三月的河流
和日子流淌的方向
我们走向原野山岗

以一颗虔诚的心
在生存繁衍的土地上
种下春天
种下发芽的未来
和打苞的希望

让风沙停止流浪的脚步
让山川回归自然的风光
让岁月不再流失
繁茂而文明的森林
重新栖居
诗意的梦想

背靠青山面朝绿水
我们把春天的主题种植
萋萋芳草上
那翩翩起舞的
是永远年轻的爱的翅膀
苍苍佳木下
那些美好的日子与心情
阳光里无忧无虑绽放

三月寻春 不负韶光

李建平

巷口的修鞋摊比我先感知春天。
老头儿把他的马扎挪到墙根儿，晒着那点儿稀薄的太阳。摊子也换了气象——原本压鞋底的那块生铁，如今压着一张裁好的牛皮纸，纸上躺着一小撮香椿芽儿，紫红的，嫩得仿佛掐得出水。他说是早起从乡下孙子院里钩的，送与街坊尝鲜。我蹲下看他穿针引线，麻绳“嗤嗤”地穿过鞋底，声音叫人心里踏实。一只野猫悄没声地卧在他脚边，眯着眼，尾巴有一下没一下地拂着地皮。春光，大约就是这点子慵懒的、毛茸茸的暖意。

我便起了寻春的念头。
不去那名园，也不向郊野，只顺着这条走过千百回的旧巷慢慢地踱。墙头的迎春垂下一缕缕嫩黄，是那种未经调匀的、新鲜的黄，像雏鸟的嘴角。几棵老槐树，光秃秃的枝丫上还挂着去年的干菜，细看时，枝梢顶分明已晕开一圈圈淡淡的绿雾——将绿未绿，似有若无，须得用心才看得见。

走着走着，无端想起放翁的句子：“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眼前虽无杏花，也无卖花人，但那“深巷”里的春意，却是相通的。那春，不在热闹处，偏在这寻常的一砖一瓦里静静地酿着。这念头让我心里软了一下——千年前的诗人，或许也曾这样走过某条巷子，为一枝新绿停下脚步。

再往前走，春意便浓了。
几个孩子围着一棵老榆树，争着够那碧绿的榆钱儿。一个稍大的男孩攀着枝干，捋下一把就往嘴里送，下面的小个子仰着脸，张着手，急得直嚷。这闹嚷嚷的声音，比枝头任何鸟鸣都更显得春天是有声有色的。我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心里生出一种淡淡的、久违了的羡慕。小时候，我也这样嚷过。

巷子尽头，豁然开朗，是一条穿城而过的小河。河岸的柳，真个是“万条垂下绿丝绦”了——那绿丝是软的、轻的，在微风里荡着，拂着水面，也拂

着人的脸。阳光照在河上，粼粼地闪着碎金。老人倚着栏杆，静静地望水；年轻的姑娘举着手机，对着一片新绿寻找最好的角度，笑声清脆而短促，像柳浪里偶尔溅出的莺啼。春风过处，这柳，这人，这水，便都染上了那金色的、流动的光。

看着这融融景致，我忽然明白：我寻的春，不单是枝头的花、河畔的柳。我寻的，是那巷口那撮香椿芽里的人情味儿，是那巷口那棵老榆树上那依然熨帖人心的慰藉，是孩子们争抢榆钱儿时最本真的欢愉。这春光大家的，又是我一个人的。它公平地洒在每个人身上，暖洋洋的，让人觉得世间所有的劳碌与等待，似乎都值得了。

往回走时，日头已偏西。手里攥着一小枝不知从哪棵树上折下的、带着几粒米红花苞的细枝。我知道，这一点点的颜色，这一点点的暖，便足以让我不负这大好的韶光了。



春雨

魏有花

初春的清晨，天边的云层仿佛被悄然晕染，泛起淡淡的铅灰，其间又透着些许柔和的蓝。空气中氤氲着湿润的气息，那是春雨将至的预兆。小镇的街道仍沉浸在静谧之中，偶有几声犬吠或鸟鸣，清脆地划破这份安宁，却更显幽深。

我独自漫步在青石板路上，脚下是微湿的泥土，鼻尖萦绕着清新的草木香。心境亦如这初春晨景，澄澈而平和。闭上双眼，静静聆听大自然的低语，那是春雨来临前温柔的序曲。

不知何时，细雨已悄然飘落。雨丝如缕，轻舞飞扬，无声地浸润着这座小城的每一个角落。角落的灯火在雨幕中晕开，朦胧而神秘；远处的楼宇在雨丝的轻抚下若隐若现，宛如水墨画中淡雅的笔触。雨珠在空中跳跃，携着春天的气息，轻吻每一片嫩叶、每一瓣花蕊，唤醒了大地沉睡的生机。

撑起一把油纸伞，我缓步雨中。雨点轻叩伞面，发出轻柔舒缓的旋律，似在诉说古老的故事。屋檐下，晶莹的水珠悄然凝聚，宛若串串珍珠悬于边缘。待积聚饱满，便倏然坠落，在青石板上溅起一圈圈微小的涟漪，转瞬即逝，却又生生不息。

行至一棵古樟树下，抬头仰望，只见细雨穿过繁茂的枝叶，洒下一片朦胧的翠绿。叶片在雨水的滋润下愈发苍翠欲滴，仿佛能听见它们在雨中低语，那是春天最真挚的呢喃。

沿小巷徐行，来到一方池塘边。水面如明镜，细雨落下，激起层层细碎的波纹。岸边的垂柳在雨雾中舒展柔枝，随风轻摇，似在尽情享受这场春雨的馈赠。

我驻足池畔，静赏这幅流动的画卷。春雨绵绵，如丝如缕，轻轻拂过脸颊，带来一丝沁人的凉意。深吸一口气，那份清新与宁静直抵心脾，让人沉醉于大自然的和谐之美。

不知过了多久，雨势渐歇。收起油纸伞，雨后空气格外清冽甘甜。被雨水冲刷过的小镇街道，显得愈发洁净明亮，仿佛换上了新装。

这场春雨，不仅唤醒了大地的生机，更涤荡了我内心的浮躁。它让我领略到自然的神奇与美丽，也让我懂得珍惜生命中的每一个当下。

归途中，心中满溢着对未来的憧憬。我知道，这场雨不仅滋润了万物，更润泽了我的心田。我将带着这份宁静与平和继续前行，去追寻更美好的远方。

这是一场春雨的旅程，亦是一次心灵的洗礼。这份美好与感动，将化作生命中宝贵的财富，永远珍藏。而那场初春的雨，终将定格在记忆深处，成为一道永不褪色的风景。

春雨如丝，柔情万种，飘洒着希望，温暖了岁月。



艳阳

朱月祥作

翻一垄春色

庞丽英

早上骑车出门，春风还带着微凉。路过城中村旁的一条便道，看见路边不少村民正弓着身子翻地。她在前，慢慢翻开冻了一冬的泥土，潮湿的土腥气混杂着草木清香，伴着春风扑面而来。

春风拂拂，田埂便软了下来。春耕从不是简单的劳作，而是以土地为纸，以锄头为笔，把过往轻轻梳理，把希望悄悄种下。村民们看似寻常的翻地，不只是打理一块小菜地，或是马路边可耕种的方寸之地，更像是翻动岁月里积攒许久的心事与过往。每一寸新翻的泥土里，都藏着旧时光的影子。

翻地，一招一式，多么熟悉的动作。我的心开始蠢蠢欲动，那些沉寂已久的心绪，也随着路边松动的土壤，慢慢苏醒、翻腾。
记得上小学时，第一场春雨过后，母亲就带着我和弟弟下地。她在前面用锄头刨地，我举一把轻巧的耙子刨，弟弟则用铁锹翻土。“往下探深点，一锄头挨着一锄头，一垄一垄地来。要把干土翻下去，湿土翻上来，这地才算醒过来了。再在上面撒种，就有了存活的希望。”母亲一边示范，一边细细讲解。我和弟弟笨拙地跟在身后，一点一点翻动沉睡的泥土，就这样把春天翻进了土里。
泥土醒了。待到播种时，母亲弯着腰缓缓倒退，锄头一起一落，一个个小坑便刨好了，一行行笔直整齐，像用线

量过一般。弟弟负责往每个小坑里放三四个种子，我在后面用耙子覆土填平，有时也用双脚轻轻踩实。

“一个坑里不能只放一个种子吗？”弟弟曾好奇地问。

“干啥事，都要留点余量，不能抠抠搜搜。苗长出来嫌稠了可以间苗；要是只放一个，万一没发芽，这一垄的间距就空大了。做人做事，还是大度点好。”母亲耐心解答。

播种之后，心里便多了一份牵挂。得空时，我和弟弟就跑去地里看：小苗透芽了，长出小“翅膀”了；呵，已有一排多高了，长得真快。一垄垄绿意葱茏，与泥土共享春光。

你看，无论是用锄头还是铁锹，翻动的不只是泥土，更是一垄垄待放的希望。那些沉在岁月里的过往，都被这温热的新土悄悄掩埋，化作滋养新生的底肥。原来，春色不是等出来的，而是一锄一垄，亲手翻出来的。
人生何尝不是如此？逆境也好，逆境也罢，唯有肯俯下身默默耕耘，舍得翻开心底的繁杂，才能在寻常日子里，种出一茬又一茬的希望与安宁，把春色种进心底。

如今，春风又起。我早已没有了属于自己的耕地，只在耕种时节回村给母亲搭把手，顺便感受劳作的欢喜。又快到周末了，我拨通弟弟的电话，相约回家，陪母亲翻一垄春色。

纸短情长 旧信难忘

杨帆

近日，读到肖复兴的一篇文章《一辈子能有多少信》，文中写道：“电子时代到来，手机微信已经简便易行地成了手写书信的替代品。写信时的那种独有的情愫，等信时的那种焦灼的心情，拆开信封时的那一瞬间的美好，都荡然无存。”

的确，如今与亲朋好友联络，无需再漫长等待，可立刻用手机敲出几行文字，或拨通视频电话聊家常。但那些藏在心底的想念，却往往难以从容诉说；从简短的文字或实时通话里，我们再也体会不到当年提笔写信时的郑重，以及等待中慢慢酝酿的绵长情意。

我想起自己上学时写信的经历。上初中时，流行交友笔友。我一位要好的同学，收到过许多封来信。看着她一连几天抱着厚厚一沓信件走进教室，我羡慕不已。后来，我也跟着收音机里的栏目悄悄记下地址，想家时，就写信给她。此后几天，我每天都跑去学校通讯室，盼着我的回信。收到回信那一刻，心里乐开了花。回家后，我兴冲冲跟父母炫耀，没想到却被狠狠教训了一顿——他们担心我被骗，耽误学习，勒令我不准再回信。我只好听话地把信撕碎扔进垃圾桶。第一次写信交友的萌芽，就这样被掐灭了。

上大学时，我第一次离家远行。初到陌生环境，格外想念家人和旧日同学。当时还没有普及手机，宿舍也没有固定电话，与同学联系只能靠写信。信里，我们互问校园风光、食堂饭菜，分享身边的人与事。

每班班里负责取信的同学抱回信件，在人群中分发时，我最期盼的，就是能接到属于我的那一封。

那时，除了和高中挚友通信，我还与一位同学的同学常有书信往来。当初学习电脑C语言，他帮了我很多。我们只有每周上机时才可能在QQ上遇见，却常常错过，于是便转为写信联系。我由衷感激他——这门功课参加国家级考试，我的笔试与上机编程均取得优异成绩，我特意写信向他致谢。书信往来久了，便会默默计算他收信、回信的日子。后来每次收到他的来信，从拆信封开始就忍不住心跳，好奇他会写下什么。他会倾诉偶然的苦闷，也会分享生活里的喜悦。我相信，我们都能从字里行间读懂那份别样的温暖。虽未言明喜欢，却始终彼此鼓励、彼此成全。我们同一年大学毕业，离校后断了联络，可那段青涩的美好与心动，我至今记忆犹新。

参加工作后，有了手机，我便再没提笔给远方朋友写过信。起初觉得手机联络无比便捷，可随着大家各自成家、忙于生计，联系反而越来越少，渐渐淡了往来。

我格外怀念写信的年代：期待信件抵达的欣喜，盼望知晓对方近况的牵挂，那时的日子，总有着清晰的盼头。
如今偶尔翻出旧信，信封早已泛黄，字迹也略显浅淡。可每次重读，都像瞬间回到那个慢下来的时光，听见当年的自己，跑过长长的走廊，奔赴一场纸墨留香的温柔之约。